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廷鑫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7/05/15	發言時間	09:37:52
發言人	趙立玲	發言人職稱	財務部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6-2664126-351
主旨	公告更正股東會開會時間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07/05/15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107/05/15</p> <p>2. 公司名稱: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更正股東會開會時間</p> <p>6. 更正資訊項目/報表名稱:召開股東常會之公告</p> <p>7. 更正前金額/內容/頁次:開會時間:09時22分(24小時制)</p> <p>8. 更正後金額/內容/頁次:開會時間:09時00分(24小時制)</p> <p>9. 因應措施:發布重大訊息更正</p> <p>10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